

#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部门批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5 日